证券代码: 600299 证券简称: 安迪苏 公告编号: 2019-001

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9 号蓝星大厦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;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参加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郝志刚先生主持。

参加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关于《收购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有限公司 15%普通股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》的议案

同意公司向中国蓝星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有限公司 15%的普通股股权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公告》(2019-003)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郝志刚、Michael Koenig、Gerard Deman、葛友根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事先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,同意上述议案。

会议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关于《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2 月 1 日 (星期五) 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 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 (2019-002)。

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